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的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儿童动商智慧化体育教室系统建设，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儿童动商智慧化体育教室系统建设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智能敏捷训练球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广州惊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¹，属于微型企业；

2. 智能跳绳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广州惊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 下肢耐力训练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广州惊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 幼儿智能体侧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广州惊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5. 跑步训练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广州惊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6. 核心力量训练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广州惊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7. 幼儿运动行为智能分析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广州惊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8. 幼儿智能体质评估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沈阳森之高科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6人，营业收入为945万元，资产总额为21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9. 课后作业智能飞力士棒，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永康市百步工贸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1人，营业收入为2771.39万元，资产总额为52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课后作业智能哑铃，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南通瑞升运动休闲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2289.45万元，资产总额为6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贵州溪山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7日